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图书基本信息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内容概要

强者自救，圣者渡人
人的高贵，在于灵魂的自由！

这是一个关于生与死、罪与罚、黑与白、恩与爱、尊严与歧视的故事。

20世纪40年代的路易斯安那州，21岁的黑人杰弗逊不幸卷入一桩小酒店枪击事件，三名当事人当场死亡。

作为案发现场唯一的幸存者，他被白人指控蓄意谋杀并被判处死刑。

大学毕业后回归故里、执教当地于农场小学的格兰特·魏金斯不甘偏处一隅、碌碌无为的现状，去留无定，过着极度苦闷彷徨的日子。

他的姨姥和杰弗逊的教母希望他探视身陷囹圄的杰弗逊，用他的智慧和人格重塑杰弗逊懵懂无知、自轻自贱的灵魂，为杰弗逊上临刑前的最后一堂课：要带着尊严与骄傲而死。

自甘堕落的杰弗逊能否找回生而为人的价值？

矛盾而挣扎的格兰特如何寻得救赎的意义？

这是一堂教导，更是一次领悟。

美国南方社会的种族歧视，无知少年的受挫人生，黑人教师的人生抱负，交织出珍贵的生命情谊与人性光辉。

盖恩斯以浓厚的乡土情怀，对生命奋斗的深挚同情，写出了一部历久弥新的传世经典。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作者简介

恩尼斯特·盖恩斯 (Ernest J. Gaines)

当代美国黑人作家。

他在40余年的创作生涯里，先后有8部作品问世，美国评论家埃尔文·奥伯特认为盖恩斯对美国南方社会的理解甚至比福克纳还深刻。

他的作品被译为多种语言。

其中有4部作品改编为电影、电视连续剧。

盖恩斯的其他作品还包括《老人的聚会》、《珍·彼特曼小姐自传》、《爱与尘》等。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是盖恩斯最受读者推崇的作品，不仅在销售上获得肯定，更荣获1993年美国国家书评小说奖首奖等诸多奖项，改编HBO电影《死亡记事》，抱得两座艾美奖。

盖恩斯获奖无数，曾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提名，由法国政府授封为艺术与文学骑士，荣膺路州年度人文学者。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无罪的犯人
- 第二章 爱玛小姐来访
- 第三章 深宅求人
- 第四章 小城贝荣纳
- 第五章 格兰特的愤怒
- 第六章 盖德利警长
- 第七章 学监巡查
- 第八章 启蒙老师的忠告
- 第九章 初次探监
- 第十章 第四次探监
- 第十一章 受挫的杰弗逊
- 第十二章 暗涌
- 第十三章 质疑
- 第十四章 静静的甘蔗林
- 第十五章 绵里藏针
- 第十六章 自轻自贱的灵魂
- 第十七章 顿悟
- 第十八章 狱中小聚
- 第十九章 杰弗逊的圣诞献礼
- 第二十章 4月8日
- 第二十一章 爱玛小姐的愿望
- 第二十二章 一个小小梦想
- 第二十三章 “魔鬼”伙伴
- 第二十四章 临刑前的最后一堂课
- 第二十五章 挑衅
- 第二十六章 心曲
- 第二十七章 牧师的箴言
- 第二十八章 杰弗逊的心事
- 第二十九章 杰弗逊日记
- 第三十章 走向电刑椅
- 第三十一章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无罪的犯人我没去那儿，可我又在现场，是的，我没有参加审判。法庭宣读判决书的时候，我心不在焉，因为结果早在我预料之中。我身在法庭，这点跟旁听的众人一样，可我心不在焉，神思混沌，感到眼前发生的一切难以理解。我要么坐在姨姥和他的教母身后，要么与她们并排就座。她俩块头都不小，他的教母尤其占地方：5.4、5.5英尺 的中等个子，体重却直逼200磅 。他的教母和我姨姥坐的地方，跟他和法庭为他指定的辩护律师落座的犯人席隔着一排。他的教母杵在凳子上，泥塑木雕一般动也不动，不喝水，不上厕所，只顾直勾勾地盯着律师身边剃光了头发的他。

陪审团合议期间，他虽然被带离回避，他教母的目光还落在空荡荡的犯人席上。控、辩双方，还有我的姨姥都曾慷慨陈词，可他们的话他一句也没听（其实也不尽然，有一个字他是真真切切地听到了：猪）。

起诉人在法庭上游走，握紧的拳头要么捶自己的手心，要么擂他面前那张搁着一沓起诉书的桌子，要么砸陪审团座席前的隔架，一副咄咄逼人的样子，我姨姥全看在眼里。我的姨姥看到他被一帮人吆来喝去，活像一具牵线木偶，可他的教母却视而不见，充耳不闻。太多不堪入耳的言辞堵在她的心窝，她已经肝肠寸断，再也听不进一句多余的话。跟所有在座的人一样，她对教子黯淡的前景洞若观火。

一个白人在一宗抢劫案中丧生，两名抢劫犯当场毙命，另一名被捉拿归案。作为嫌疑人，他--杰弗逊难逃一死。

他向法官陈述，说明他跟劫案无关。

那天他去白兔休闲吧，半路碰到布洛瑟和贝厄，是他们主动邀他搭的顺风车。上车以后，他们还问他带钱没有，他回答说一个钢镚儿都没装。

布洛瑟和贝厄于是打起了赊账的主意。

他们说老格罗佩是老熟人了，肯定会赊给他们一品脱 酒的。

磨面的旺季马上就要到了，过不了多久，他们就能还酒钱了。

那天奥尔西·格罗佩的店里人寥寥可数，除了坐在柜台后面凳子上的老掌柜本人，不见一个顾客。

掌柜的先打了招呼，问杰弗逊他的教母过得怎么样，杰弗逊回答说还不赖。

老格罗佩点了点头，叮嘱杰弗逊：“代我问她好！”

“随后，他看了看布洛瑟和贝厄。

杰弗逊看得出来，格罗佩一脸不信任，显然对他俩没好感。

“小伙子，要点什么？”

“他问道。

“来瓶白苹果，在那边，格罗佩先生！”

“贝厄说。

格罗佩从货架上拿下一瓶酒，却没有直接放到柜台上。

他察言观色，知道这两个人已经喝得差不多了，留了一手。

“你们带钱了吗？”

“他问道。

布洛瑟和贝厄将口袋里的钱都翻腾了出来，倾其所有搁到桌面上。

老格罗佩瞟了一眼，说：“这点钱不够。”

“将就点吧，格罗佩先生。”

“他俩哀求道，‘你知道，碾磨的季节马上就要到了，钱少不了你的。’

“不行，人人手头都不宽裕，”他说，“现钱现酒。”

“格罗佩转过身，将酒瓶子放回到货架上。

那个叫贝厄的男孩见状，绕过柜台直奔货架。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你，不要进来，”格罗佩喝止道，“出去！”

贝厄醉眼迷离，带着一脸傻笑踉踉跄跄地直往里闯。

“出去！”

格罗佩吼道，“我没开玩笑！”

我最后一次警告你--出去！”

贝厄依旧我行我素，根本不理他。

格罗佩奔向钱柜，取出一支左轮手枪，当即对准他开了一枪。

这时候，别处也传来一声枪响。

一阵惊天动地的枪声响过，只有杰弗逊一个人还直挺挺地站着没挪地方，其他的人都躺下了。

杰弗逊想跑，可他迈不开步子。

他惊呆了，脑子里一片混乱。

他到底在哪儿，又是怎么来的，他都茫茫然一头雾水。

搭人家顺风车那回事，他也忘得一干二净，没有任何印象了。

一整天做过的事，都让那几声枪响惊走了。

他的脑子里一片空白，仿佛用扫帚扫过的空场。

杰弗逊听到一声呻吟，低沉、微弱，像是从酒架下面发出来的。

他一下子惊醒过来，意识到格罗佩还没死，正在寻求他的帮助。

杰弗逊蹒跚到柜台的尾端，发现贝厄陈尸当场，挡住了他的去路。

贝厄和老店主都躺在柜台与货架之间狭窄的过道里，击碎的瓶子抛洒出来的酒混着汨汨流淌的鲜血，浸透了他们的身子，染红了地板。

他呆呆地站在那儿，瞪着摆满酒的货架下颓然倒地的老店主。

危难当头，他不知道当走还是当留。

老人不停地叫着：“孩子，孩子，孩子！”

杰弗逊忽然害怕起来，老人还活着，说不定会指证他，作为当事人他难逃干系。

他嗫嚅道：“不关我的事，格罗佩先生。”

这事跟我一点儿关系都没有，都是布洛瑟和贝厄干的。

向你开枪的是布洛瑟，不是我，我是他们顺路捎过来的。

在法庭上你可要照实说，格罗佩先生。

你听到我说的话了吗，格罗佩先生？”

然而，杰弗逊的这一番表白都成了空，老人已经死了。

杰弗逊愣在遍地狼藉的店里，举止张皇，手足无措，根本没想到赶快逃离是非之地。

他不相信眼前看到的一切，不相信血淋淋的惨剧已经发生了。

他的脑子再次陷入混沌，连自己的来踪去迹都理不清了。

是跟布洛瑟、贝厄他们结伴而来，还是事后路过此地，撞上这惨不忍睹的场面，他都不清楚了。

杰弗逊的目光从一具尸体移向另一具尸体，他不知道该打电话求助，还是一走了之。

他从来没有碰过电话机，可他见过别人打电话。

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他那点心智早已丧失殆尽，想不出一点儿办法。

酒品货架就在他的身边，他突然想喝点什么。

这个愿望越来越强烈，他终于按捺不住，随手扯下一瓶酒，拧掉盖子，仰脖大饮了一口气。

威士忌像一团游走的火焰，灼烧着他的胸膛、他的肚子，他的鼻腔也火辣辣地发烫。

泪水涌入他的眼眶，他摇了摇头，试图理清混乱的思绪。

他多少清醒了一点儿，明白了事态的严重性，也想过逃之夭夭。

可一转身，他看到小小的酒起子下面就是钱匣子，老格罗佩的货款都装在里面。

他知道见财起意不对，他的教母曾告诫过他：鼠窃狗盗之事，正派人一辈子不干。

他不想偷，可他囊中空空。

这么好的机会，他拿了又怎样？”

神不知鬼不觉的，死人又不会站起来说话。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杰弗逊将货款一股脑儿塞进了自己的上衣口袋，提着喝剩的半瓶威士忌穿过店堂。

恰在此时，两个白人走了进来。

这就是发生在杰弗逊身上的故事。

事情到了起诉人那里，却完全变了味。

起诉人说，杰弗逊伙同另外两个人蓄意抢劫老店主。

为了掩盖罪证，还干出了杀人灭口的罪恶勾当。

老店主和杰弗逊的两个同谋命丧黄泉之后，杰弗逊--事实证明跟野兽毫无二致--席卷了店里的钱财，还当着血流如注的尸体举杯庆祝。

辩护律师又称，杰弗逊本来清白无辜，起诉人的指控是故意抹黑。

杰弗逊唯一的过失，就是在一个错误的时间出现在错误的地方，没有丝毫证据能证明他和另外两个人有勾结。

格罗佩先生只攻击布洛瑟与贝厄，就是杰弗逊无辜受累的最有力的证据。

格罗佩先生向那俩男孩中的一个都开了两枪，却始终没有将枪口对准杰弗逊，这是为什么？

因为杰弗逊只是个旁观者。

杰弗逊喝了威士忌，但那只是为了壮胆，绝非庆祝什么。

至于拿老店主的钱，那是因为他见钱眼开，犯了糊涂。

“法官大人，看看这个……这个……孩子！

我差点失口说了个‘人’字，但我不能用这个字。

看年龄他21岁了，我们这些文明人视这个年龄段的男性为成年人。

但是，你们能说眼前的这个……这个……是男人吗？

不，我不这样想。

我宁愿叫他男孩，叫他傻瓜，不能明辨是非的傻瓜，对他人言听计从的傻瓜，不考虑周全乱上他人车的傻瓜。

稍有头脑的人都知道，犯小偷小摸的毛病都没有好下场，可傻瓜考虑不到这些。

傻头傻脑地搭乘人家的车，呆愣愣地钻进人家的店铺，眼睁睁地看着悲剧发生，连掉头逃跑都不晓得。

“法官大人，请看他一眼，瞅瞅他那副样子，掂量掂量他的轻重。

你们能把眼前的这个东西叫作人吗？

看他那副尊容，他那张扁得跟我的手掌一样的脸，仔细看一下他的眼睛，你能从他身上找到一点儿智慧的影子吗？

他像个谋划抢劫、谋划任何一桩不法之事的人吗？

做困兽之斗，这点非洲荒蛮之地的先祖遗传的本能，他确实干得出来。

但是说到谋划，法官大人，他有那个城府吗？

不，法官大人，他那副头盖骨里装不了阴谋。

你们看到的，只是一件任人颐指气使的器物，一个只会扶犁问耕的庄稼汉，一个只知道往你的搬运包里塞棉桃的农夫，一个替你挖水沟、砍树、割麦子的粗人。

你们看到的，无非就是这些。

要说蓄意抢劫或者谋杀，一个连自己穿多长的衣服多大码鞋子都犯迷糊的人，哪有这个本事？

！

试试看，让他说出一年的12个月份；问问他圣诞节在全国独立日之前还是之后；随便列出几个尽人皆知的名字：济慈、拜伦、司各特，看他脑子里有没有丝毫印象；让他说说玫瑰长什么样；让他背诵一小段《人权宣言》或美国《宪法》中的文字，看他会不会！

法官大人，这样的人也会谋划一宗抢劫案？

哎，原谅我，我用‘人’字指称这个家伙，绝对没有侮辱你们的智商的意思，你们能原谅我措辞不当吧！

“法官大人，剥夺这条生命，受害者到底是谁？

我祈求在座的12位陪审团成员转动一下你们高贵的头颅，请看一眼第二排。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她就是杰弗逊曾经的全部--妈妈、奶奶、教母--他的一切。

看看她，法官大人，仔细打量一下那个女人。

从她身边夺走杰弗逊，等于要了她的命。

想想这个，法官大人，好好考虑一下这个。

“法官大人，请慈悲为怀。

看在上帝的分上，不要泯灭仁慈之心。

对他的所有指控都是空穴来风，他没有犯下任何罪孽。

“他是清白无辜的，暂时假定他有罪--夺走他的生命，公平何在？

将这样的人送上电刑椅，还不如捆上一头猪！

“感谢各位耐心地听完了我的陈述，为此我发自内心地感谢各位。

我没什么可说的了，除了一句话，那就是：人活着，就要讲良知，任何人做事都要凭良心。

“法官宣布休庭。

午饭过后，法庭宣布了审判结果：杰弗逊一级谋杀和抢劫罪成立。

审判长一并敦促12位头戴白发套的陪审团成员，请他们早做决断。

那一天是星期五，判决定在下周星期一。

星期一上午10点，爱玛小姐和我姨姥来到法庭，坐的依然是上回的位置，当地教堂的牧师摩西·安布罗思陪着她们。

牧师和我姨姥坐在两头，爱玛小姐夹在中间。

审判长是一位五短身材、红光满面、雪白的头发下面压着两道粗黑眉毛的老人，他问了一下杰弗逊在判决书下达之前，还有没有最后的话要说。

据姨姥后来回忆，杰弗逊当时摇了摇头，只顾低头瞅着地板。

法官告诉杰弗逊，对他的指控真实有效，法庭找不到任何减轻处罚的理由。

杰弗逊将以电椅刑处死，执行日期由州长决定。

第二章 爱玛小姐来访那天下午给学生上完课回家，我发现姨姥和爱玛小姐都在家里，坐在餐桌旁边。

爱玛小姐是这个世界上我最讨厌的人，早知道她来，我回来这么急干吗！

大家都知道，爱玛小姐无事不登门，上门没好事，我可不想跟她打照面。

我背着塞满学生作业的书包悄悄溜进自己的卧室，坐在床沿上大气都不敢出。

姨姥和爱玛小姐都没察觉到我进门，不过她们知道我这会儿该回家了，得想个法跟她们打个招呼，然后马上走人。

爱玛小姐的脸色，少看一眼算一眼。

这是十月的下旬，我外衣里面套了一件羊毛衫，可还是有点儿冷。

这阵子最好的去处，就数贝荣纳的彩虹酒吧了。

学生的作业堆成了山，可在家里实在待不住，谁叫爱玛小姐待在那里不走呢！

她们俩咕哝些什么，我一句听不清，我最关心的是能不能在姨姥逮到我之前溜之大吉。

我一骨碌从床上爬下来，刚溜到房门口，姨姥的卧室里就传来了一阵脚步声。

我连忙蹿到写字台的后面，扯过一把椅子坐了下来，又忙不迭地掏出一摞学生的作业本，摆在面前装样子。

姨姥伸头进来的时候，我已经像模像样地批阅起作业来了。

她站在门口只是看着我，并没有走进来。

“你能不能跟爱玛小姐谈谈？

“她说。

“我正要去呢！

作业多，耽误了。

“她有话跟你说。

“什么话？

“我警惕起来。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见了她就知道了。”

“我有事得去贝荣纳一趟，”我可不想这么轻易就范，“学校有事。”

“那也用不了一天时间。”

“可商店下午5点钟就打烩了，”我拼命地找借口，“现在都快4点了。”

“说几分钟的话，误不了事，”姨姥锲而不舍，“今天特殊。”

“出了那么大的事，我应该有所耳闻。”

姨姥话不多说，因为她觉得没必要解释。

我们俩四目相对，对峙片刻我低下了头，目光移向那一摞作业。

最上面放的是四年级学生的作业，书写很潦草。

不过话说回来，就是张张都用打字机打出来，我一样没心思看。

我这边打什么主意，都逃不过姨姥的法眼。

我一把推开学生的作业，跟着姨姥穿过她的卧室，钻进厨房里。

爱玛小姐坐在餐桌的后面，瞪着空荡荡的院子出神。

我跟她主动打了个招呼，她倒好，连我这个大活人进门都没发现。

“格兰特，坐下。”

“姨姥说。”

“我还是站着吧，姨姥。”

“让你坐下就坐下！”

“姨姥不依不饶。”

没等我做出反应，她先挨着爱玛小姐坐了下来，把她们对面的位置留给了我。

这样的安排真不赖，两双眼睛盯着，不怕我做手脚。

“您还好吧，爱玛小姐？”

“我问道。”

“还过得去。”

“她说。”

爱玛小姐没有转头，姨姥又盯住桌子不吭声。

我心里有点儿发怵，不知道爱玛小姐想和我说什么。

爱玛小姐70来岁，我姨姥也是70来岁，弄不好她们俩还是同龄人。

爱玛小姐花白的头发缩成了一个髻，一丝不苟地盘在头顶。

刚才经过姨姥卧室的时候，我看到爱玛小姐的棕色系带软帽和大衣都搁在床上。

爱玛小姐的大名是爱玛·格伦，不过这一带除密友、白人之外，大家只管叫她“爱玛小姐”。

她已故的丈夫就叫她“爱玛小姐”，她对丈夫的称谓则是“奥斯卡先生”。

称名不称姓，这就是我们农场的规矩。

不过杰弗逊是个例外，他叫她“教母”，叫她的丈夫“教父”。

爱玛小姐望着窗外，始终没有回头。

不过我清楚，她的心思不在外面的世界。

院子里除了曼陀罗、螃蟹草，就是从厨房这头一直拖到百米开外的一匝匝藤条，这些都不值一看。

爱玛小姐的眼里没有这些，她在回忆，她在思考，她在看自己的内心深处。

“他们叫他‘猪’。”

“爱玛小姐的嘴里突然蹦出一句话，接着又不声不响了。”

姨姥瞅了我一眼，又埋头研究起她的桌面来。

我耐心地等待着。

“我知道他只是受到了连累，可他们就是不顾事实，判了他死刑。”

“爱玛小姐缓缓地扭过头来，定睛打量着我。”

这个漫长的周末，她的心灵没少受煎熬，那张油黑发亮的大脸盘憔悴不堪。

她那张老脸，见证过太多的风雨沧桑。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我不想让他当一头待宰的猪。

”她说，“我希望他像个男人一样站起来，昂首挺胸地走向电刑椅。

”我不知道她还要发什么宏论，只有洗耳恭听的份儿。

可是爱玛小姐要说的话，到这里已经全部说完了。

她跟姨姥不声不响地望着我，仿佛爱玛小姐的良苦用心，不说出来我也该明白。

我瞅瞅这个，望望那个，思路逐步明朗了起来。

“等等，”我叫道，“等等！”

”她们俩端坐不动，一言不发。

我挪了挪身子，试图站起来溜走。

姨姥见状，连忙出言制止。

“这儿有我什么事？”

”我问道。

“先坐下！”

”她说。

我乖乖地坐了下来，不过心思并不在此。

瞅准机会，拍屁股走人，这就是我当时的打算。

“没必要劳他的大驾。

”爱玛小姐的目光移向了别处。

“劳什么驾？”

”我得问清楚。

“你不必操这个心。

”她机械地重复道。

说得轻巧，听口气不痛不痒，但我从她和姨姥的脸色上看得出来，她们不会善罢甘休的。

“你们到底要我怎样？”

”我问道，“我能发挥多大作用？”

你21年都没教育好，我一两个月顶用吗？”

”“你是老师。

”“没错，我是老师。

”我说，“我不过是白人的喉舌，他们叫我教什么，我就教什么--读书、写字、算数字。

至于如何教育黑人远离酒吧的事，他们没给我安排。

”“注意措辞，先生。

”姨姥发话了。

望着她俩雷打不动的身影，我无可奈何地坐了下来。

她们铁了心，我再也不能袖手旁观了。

“他不想管就算了。

”爱玛小姐还是那种口气。

“自己人的事，他不能往外推。

”姨姥说，“我们找一下亨利先生，跟他说说情况。

”“找亨利·皮乔特？”

跟他有什么好说的？”

”“为你探监提供方便。

”“亨利·皮乔特跟那儿扯得上关系吗？”

”“他妹夫是警长，你不知道吗？”

”我想听姨姥接着讲下去，可她偏偏没了下文，我试探着站了起来。

“你想去哪儿？”

”姨姥问道。

“去贝荣纳。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我回答道，‘这里闷死了，我去透口气。

’”“先去亨利先生家，要不哪儿都别去。

”她说，‘我们俩跟你一起去。

’我走了几步又折回餐桌旁，躬着腰一字一顿地说：‘姨姥、爱玛小姐，杰弗逊的死只是个时间问题，早死晚死一个样。

21年了，我们为杰弗逊付出的心血不算少。

现在他死到临头，我也无力回天。

我唯一能做的就是拿这件事做反面教材，让别的孩子引以为戒，尽量不要步他的后尘，咱们大家就算对得起他了。

”“你得去一趟亨利先生家，跟我们一起走。

”我说了半天，在姨姥那里相当于啥都没说，‘你要是不去，格兰特，今晚就不要进这个家门！

’不可理喻！

我浑身一紧，梗着脖子打量着她们，直觉得青筋暴突、血脉贲张，一腔怨气直欲喷涌而出。

当着姨姥的面，我不止一次说过我恨这个地方，我平生最大的愿望就是远走高飞。

我直言不讳地告诉她我这个老师是滥竽充数的，我讨厌教书的行当。

可我的控诉她根本不当回事，充耳不闻，无动于衷。

现在大事当前，她更是一个字都听不进去。

”我这就去取外套，马上就收拾好了。

”她用不容置辩的口气说，‘爱玛，我们走吧！

’……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媒体关注与评论

这是一部大气磅礴而又绵密动人的杰作，问世之初即成为公众阅读的盛宴、辩者讨论的话题，是一部不朽的经典之作。

——《芝加哥论坛报》《我的灵魂永不下跪》进一步确立了恩尼斯特·盖恩斯美国文坛重要作家的地位。

——《波士顿环球日报》震撼心灵、发自肺腑的感言，不同凡响的经典作品。

——《每日新闻》沉静率真的小说，将我们带回到一个喧嚣的年代，并接受一场洗礼。

——《旧金山纪事报》非常感人，《我的灵魂永不下跪》字字珠玑，描绘出来的是一幅时代特点鲜明、地域色彩浓艳的艺术壮锦。

——《洛杉矶时报》一部关于种族歧视与守望相助的获奖经典，弥足珍贵的一课。

——《华盛顿邮报·图书世界》盖恩斯用浓墨重彩的笔触，描绘出美国南方蔗园小镇的风情，一部感人肺腑、升华心灵的杰作。

——《卫报》一掬美国南方黑人的辛酸泪，经盖恩斯娓娓道来，读之犹闻痛者的呻吟，如历灵魂的洗礼。

——《泰晤士报》这部小说以优雅的笔调、哀伤的情怀，打动了世人的心，作者没有置身事外，故作抚昔伤逝之思；而是直面书中人物，字字泣血，句句垂泪，如一曲凄婉的民谣，韵味绵长、悲切难掩。

——《独立报》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编辑推荐

尊严对于将死之人意味着什么？

个体的信念如何影响他人？

传媒女王奥普拉振奋推荐 三代美国人集体动容“站直了，别跪下”诺贝尔文学奖提名 最
敲击人心的经典之作改编电影《死亡记事》，赢得两座艾美大奖简体中文版首度面世再绝望的地方，
也有一线希望听从内心的呼唤，寻找生命中的光亮盖恩斯最触动人心隽永之作感动犹如《相助》，挚
情媲美《杀死一只知更鸟》美国国家书评小说奖桂冠全美中学文学课指定读物全美大学英语系学生必
读书销售总量突破250万册各大畅销书榜常青树冠军普利策奖提名奥普拉读书俱乐部选书美国青少年图
书馆协会年度好书

<<我的灵魂永不下跪>>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